2023年2月22日 星期三
主编 胡敏 责编 黎伟
视觉 张路 朱兴羽 校审 黄颖

市井烟火

去年我认识了四十多种植物 却没能多认识几个新邻居

□李晓

前不久，我约了几个从前在老街老巷里居住的老邻居一起吃了顿饭。老邻居们见了面，仔细打量着彼此的变化，有的已经眉上挂霜，有的已靠拐杖行走，不禁生出许多感慨。

老邻居们的这次见面，让我心里柔情荡漾，我怀念那些从前的老邻居们。

有天在一家馆子里吃饭，看见一个中年男人望着我，感觉面熟，想端着酒杯过去敬个酒，最终却止住了这冲动。我的嘴唇一翕一张，才发觉叫不出名字来。

过后才想起，那个熟面孔，是我以前所住楼上的一个邻居。想起有年夏天，他楼上开启的空调往我卧室雨棚上滴答滴答滴水，影响我睡眠了。那些年我神经衰弱，每根头发都是发达的天线，一有风吹草动，都会在睡梦中惊醒。我上楼去打招呼，他正光着膀子一个人喝酒。我说明了来意，他友善地点点头，随即把开着的空调关了。我感觉这个邻居挺善解人意的。

我起初来到城市，住在一个外墙上爬满一层浅浅青苔的老房子里，那时用的是蜂窝煤炉子，炖一个猪蹄膀往往要用一个晚上，砂锅里咕嘟咕嘟响着，香遍整个小院。有一次，我家正炖肉，住在二楼的老朱正在用斧头劈柴，他爬到五楼屋顶上吼着说，是哪个在炖猪蹄子嘛？

我正在炖猪蹄子的香气袅袅中写作，听见老朱的喊声，出了屋，仰头叫道：“朱老大，你给我下楼来，喝酒喝酒。”老朱飞奔下楼来，我和他就着香喷喷的猪蹄汤喝泡的老药酒。老朱用缺了几颗牙的嘴啃着猪蹄说，明天他家红烧萝卜牛肉，提前请我上他家去喝酒。老朱还说：“你不是喜欢吃泡大蒜吗？我老婆上周做了一缸泡大蒜。”

在老城老房子里住的那几年，我几乎吃过家家户户的饭，喝过家家户户的酒。孩子刚生下来，我陪邻居们一同闻着尿骚味，听着孩子们牙牙学语，望着他们跌跌撞撞奔跑，又背着小书包上幼儿园。去年夏天，我还接到通知，老邻居家的一个孙子，今年考上重点大学了，请我去喝喜酒。

后来我搬家了，老朱竟抱住我哭得双肩抖动。我用力搡了搡老朱，“朱老大，又不是生离死别，就在一个城市，常常可以见面的，一样喝酒嘛。”一些老邻居还流着泪帮我搬运东西。

我住到了一个小区新房里，很明显，邻居间的关系寡淡了许多。不过有一年春节，由我倡议，在楼下吃了一个上百家的团年坝坝宴。小区里的邻居们唠了一些很亲热很感人的话语，有的还趁着上来的酒劲要结拜为兄弟，准备退休以后一起去北极看看。可聚会后，大家各自掩门无甚往来，我有时在路上碰见一个小区里的邻居，彼此也懒得招呼一声；在电梯里相遇，胸闷的感受让大家都不耐烦地盯住各自上下的楼层，电梯门刚一打开，便冲了出去。

我和妻子，开始怀念老城老房居住时的浓浓人情味儿。再后来，我又搬了两次家，房子越来越大，可回到屋里，常感觉空空荡荡。我有次在家一个人喝酒，顿觉索然无味，便上楼去请一个认识的邻居老何下楼来喝酒。老何相当惊讶，不过他听了我的邀请后，赶紧摆手，不喝了不喝了，血压高。老何，喝酒只是个名义，我想同你唠家常呐！

而今我住的大楼，确实感觉有住在铁笼子里的感觉。我住了8年多，认识的邻居不超过20个。这20个人，也就是点点头便迅速走开，笑一笑便赶紧收住的交往。我有时感觉自己住的大楼是一个宾馆，南来北往的人，各自在灰尘滚滚的世界里赶路。

去年，我新认识了40多种植物的名字。人非草木，我也想多和几家邻居在平常生活里来来往往，至少知道他们的名字，看见他们微笑后，上前亲热地打个招呼。一条河流里的水珠，一座山里的树木，也是有缘在一起奔流和生长。那么，一幢楼房里的邻居，何尝不是有缘人呢。

邻居们，能亲亲热热往来么，让我们一同爱上这一幢大楼里烟火漫卷的生活，爱上人间平平淡淡的日子。

（作者系重庆万州区五桥街道办事处干部）

黑山谷的鲤鱼为何无鳞甲？ 最后的夜郎王告诉你

□令狐克强

传说

南北朝后期，中原王朝乱哄哄，你方唱罢我登场。由于战乱不已，缺乏有效制衡，居住在云南东部的东爨乌蛮势力强大后，趁机向东扩张，入侵遯水（北盘江）流域。生性平和的夜郎人被战祸波及，遭到大量屠杀，劫后余生者纷纷外逃。

夜郎王子孟勒为掩护大批族人向东逃亡，率部且战且退，将敌人引向北面。他们越鳖县，穿羊磴，过坡渡，进入重庆万盛九锅箐、南天门和黑山谷一带。

自此，“最后的夜郎王”，一个美丽而悲壮的故事在动荡不已的时代上演了……

《最后的夜郎王》剧照 廖维龙 摄

一 惜别北盘江

一个秋收丰年之后，居住在遯水两岸的夜郎部落举行了盛大的庆祝活动。狂欢进入深夜，突然，山谷里传来马蹄声、刀枪撞击声、哭喊声。原来，附近对夜郎部落觊觎已久的东爨乌蛮部落联络句町人，发起偷袭，意图消灭夜郎人，占领夜郎土地。

遭遇猝不及防的攻击，夜郎人伤亡惨重。夜郎王与句町王以死相搏，坠水同沉河底。

为保存夜郎实力，年仅18岁的夜郎王子孟勒在江边含泪祭别亡父，并誓言要保护族人、重振夜郎。于是，孟勒率领一部分族人且战且退，把敌人引向北方。

他们过松坎，越坡渡，到达扶欢山（今万盛关坝附近扶欢）时仅余三四百人。没想到才出虎穴，又入狼窝，在万盛水鲊坝（今关坝），孟勒又遭遇天性劲勇的板楯七姓蛮的围攻，不少夜郎人被俘。疲惫至极的孟勒不得不率余部退到黑山谷深山老林中。

二 奇缘猴血岩

孟勒率部来到万盛黑山谷，但见此地草碧水绿，天蓝竹翠，重峦叠嶂，一派苍幽之景，远处尚有大片待开发的沃土。

孟勒决定以黑山谷为屏障，安营扎寨，休养生息。遭受重创的夜郎伤员较多，一位部落长者对孟勒说，黑山谷山险林密、猛兽出没，鲜有人涉足，猴血岩附近可能生长着专疗刀伤的植物“狼牙草”。

一大早，孟勒和贴身随从阿岩、阿坎身带弯刀和篾绳，艰难攀上陡峭奇峻的猴血岩，在一处石缝中发现了一株狼牙草。正当孟勒准备采摘时，耳畔掠起一股强风，一只猛虎向孟勒扑来。孟勒一时不知如何应对。这时，只听“嗖嗖”两声箭响，猛虎应声倒在孟勒面前。孟勒惊出一身冷汗，循声望去，只见一位少女飘然而至，拉起孟勒和阿岩飞身而去，身后只留下老虎的阵阵哀号。

来到僻静处，孟勒才想起感谢眼前这位神仙般的少女。原来，这位少女是住在黑山谷附近石鼓坪的苗家咪彩（苗语：姑娘），名唤阿彩，年方二八。幼年时，父亲在一次部落争斗中死亡，母亲也不知去向。为了躲避部落纷争，阿彩和爷爷熊鲁逃离家乡，隐居深山，靠采药、打猎为生。阿彩从小跟随爷爷练就了一身功夫，爷爷熊鲁则是当地药王。

孟勒和阿岩、阿坎随阿彩来到苗寨，讲述了他和族人们遭受的磨难，跪求药王爷爷救治他的族人。药王爷爷拿出研究多年的苗医秘方，对孟勒部落伤员进行精心治疗，他们很快便痊愈。

三 情定黑山谷

黑山谷中，河水清澈，森林繁茂，如世外桃源一般。夜郎人在这里男耕女织，捕鱼围猎。

一日，天降暴雨，但位于石林的石鼓坪却没有一丝雨意，雨水流过地面，转瞬即逝。夜郎长老观天象、算历法，认准了这是一块上天赐予夜郎人的福地，可在此处修建宫殿。于是，孟勒择吉日带领族人开始营建象征夜郎复兴的夏宫。

为了感谢苗家药王爷爷对族人的医治之恩，夏宫营造完成后，孟勒还在夏宫前修建了宏大的石鼓广场，每年夜郎人和苗家人在这里举行盛大的踩山会和丰收庆祝会。

避难至此的夜郎部落逐渐人丁兴旺、强盛起来。按照部落习俗，夜郎人纷纷拥立孟勒继承父亲王位。

而孟勒和阿彩也在频繁地接触中相互喜欢。最后，在夜郎人和药王爷爷的共同期待下，两人按苗家习俗举办了庄严而隆重的婚礼。

年复一年，离乡背井的夜郎人，虽然在黑山谷里过上了隐居的平静生活，可他们却常常陷入对故乡的无限思念中。一天，孟勒和阿彩带着一对儿女来到望乡台。南望故国，孟勒愈加思乡，阿彩看到孟勒心事重重、感慨万千，就劝说孟勒带领族人，早日返回遯水。得到了阿彩的支持，孟勒便下定决心重整旗鼓，踏上回家之路。

四 泣血鸳鸯湖

正当孟勒精心筹划复国宏图时，以度差为首的板楯七姓蛮酋长，派探子打听到新夜郎部落逐渐发展壮大的消息后，视其为肘腋之患，欲将其除之而后快。

当他们看到夜郎人在整顿兵马、置备粮草，度差以为要向他们发起进攻，于是纠集大量人马，突然向夜郎人发动了进攻。

情急间，孟勒派亲兵和药王爷爷一起护送一对儿女沿着小径，渡河向南逃出黑山谷。他和阿彩则披挂上阵，率领族人从黑山谷打到江流坝、鸳鸯湖（今眼镜塘）、石鼓坪，战斗异常惨烈。夜郎人不惧强敌，浴血奋战，十分勇猛，但寡不敌众，纷纷战死。孟勒被敌人射中数箭，身负重伤，铠甲也被砍成碎片。敌人将他们团团围住，孟勒和阿彩无法突围。他们边战边退，退至鸳鸯湖畔时，四周的敌人又像蚂蚁一样围了上来。

为了吸引敌人，最大限度地保护族人，孟勒和阿彩相视一笑，互相搀扶着，平静地向鸳鸯湖中走去，就像回到了阔别已久的故乡遯水。冲上来的敌人不见孟勒和阿彩身影，唯见湖波滚滚，好似夜郎人愤怒的呐喊。这时，一对金色鲤鱼倏然跃出水面，随即潜入湖底，无影无踪。

五 幻化鲤鱼河

夜郎人世代传说，当年孟勒和阿彩走进鸳鸯湖化作鲤鱼，他们为了找到族人、守护族人，便顺着鸳鸯湖下的暗河，从江流坝沿着神龙沟一路游回到了黑山谷中。在黑山谷的碧水深处，他们仍然相亲相爱、繁衍后代。后世的人们为了纪念他们，于是将这条河称为“鲤鱼河”。

至今，万盛黑山谷鲤鱼河中生长的鲤鱼，与别处的鲤鱼都有一个显著区别：它们身无鳞甲，微带血丝。当地人说，那是因为孟勒和阿彩跳湖时没穿铠甲的缘故，血丝是他们身上的伤痕所化。

而夜郎王孟勒的夏宫，至今仍被蒙上神秘的色彩，众说纷纭，莫衷一是。最后一个夜郎王消失后，板循蛮诸姓农奴主为了争夺土地和农奴，战事不断，势力日渐衰弱。

数年后一个漆黑的夜晚，度差被杀，其家人无一幸免，宅园被焚，火光冲天。民间传言：可能是夜郎王孟勒的子女率其部众所为。

如今，到黑山谷的无论是情侣还是游人，都要去鲤鱼河投食喂鱼，感受那段久远的历史，希望得到孟勒和阿彩对他们的庇护。

（作者单位：重庆万盛经开区文旅局）